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梁 告 盧 整 理

老王李彥成自述手稿

科 學 出 版 社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整理者 梁峻

出版者 北京朝陽門大街一二七號  
科學出版社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六一號

印制者 中國科學院印刷廠

總經售 新華書店

1958年1月新一版  
1958年1月第一次印刷  
（京）0001—2,055

書號：1007 字數 44,000  
開本：787×1092 1/5  
印張：12 挪頁：8  
定 價：(9)2.40元  
統一書號：3031.55

## 內容提要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爲太平天国寶貴史料，自被曾國藩刪改印行後，自述真跡藏在曾家，向未發表。近年始有呂鈔本，由於轉鈔刊布，訛漏極多。現據呂鈔本加以整理，並附真跡照片，藉存信史，以供研究。

#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目錄

序

(一)

凡例

(八)

自述真跡照片（共十五張）

一	自述封面	……
二	自述第一頁	……
三	自述 前部之頁	(一) 撇
四	自述 前部之頁	(二) 撇
五	自述 前部末頁	(三) 撇
六	自述「招降十要」	(一) 撇
七	自述「招降十要」	(二) 撇
八	自述「招降十要」	(三) 撇
九	自述「招降十要」	(四) 撇
十	自述「天朝十誤」	(一) 撇
十一	自述「天朝十誤」	(二) 撇
十二	自述 最後之頁	(一) 撇
十三	自述 最後之頁	(二) 撇
		頁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二一

- 十四 自述 最後之頁 (三) .....  
十五 自述 最後之頁 .....  
呂鈔本之一頁 .....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  
插頁 (九)

## 序

在距太平天国滅亡九十二年之後，在被前清封建統治者及其帮兇們毀滅一切文献之餘，我們還能看到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和一部份真跡照片，這不能忘却呂集義（方子）先生的努力。這部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自從被曾國藩刪改刊行後，直到距今十多年前，呂先生在曾國藩家裏鈔錄出來，才恢復本來面目。之後，呂先生在一九五二年六月答復廣西文教廳的信件說：

「一九四四年春，我在桂林廣西通志館工作，爲了要搜集太平天国史料，作爲修志的參考，我被派前往湘鄉曾國藩家取閱忠王自述（按：「自述」二字，原信作「供詞」，特加改正，以下同）。在曾富厚堂求闕齋裏面，我很幸運地看到這深藏將及百年從未露面的一代文献。自述是用一個橫條簿寫的，一條條直格，就像普通的流水賬簿，所不同的，簿的中縫有「吉字中營」（曾國荃番號）字樣而已。曾國藩在自述上面用硃筆勾勒，刪去不少的文字，有一二處還在頭上批了幾個字「此條可采」之類，確爲國藩手筆，我遂斷定這是忠王真跡無疑。我當時手頭帶了一冊北京大學翻刻的「忠王李秀成供詞」（按：即一九三六年北大影印九如堂翻刻曾國藩原刊本），拿來對照，把國藩刪掉的部份一一補鈔，沒有全部拍成照片，只把其中刪改最多的一二頁拍照作爲樣本。自述的最後部份是「天朝十誤」「招降十要」。這兩個文件國藩在奏清廷鈔本上批明是刪去了的，所以片紙隻字外間也沒有人見過，想不到這兩個重要的文献就在這裏出現，爲之狂喜！於是把它全部拍成照片，共爲十頁，最後一頁文氣還沒有結束，可能脫落了半頁或一頁（這半頁或一頁的脫落是有意的還是無意的，值得研究）。我在湘鄉曾家住了五天，把補鈔的工作做好，並拍了十五張照片（「天朝十誤」「招降十要」共十張，自述樣本四張，封面一張）。回到桂林後，把照片晒了五、六份，分送有關方面，如通志館、圖書館及少數研究太平天国史實的人，而自述補鈔

材料仍存我處」。（節錄）

這裏所說的自述真跡照片五張，除封面外，計：前部四張，即係作樣本的，第一張係自述開始的一頁，文意和第二頁不連；第二、第三頁文意相連；第四頁和第三頁文意既不相連，也和以下各頁不連；「招降十要」「天朝十誤」和最後各頁共十張，文意連貫而下，直到最後「如知」二字爲止。雖屬東鱗西爪，實覺異常寶貴。我已將呂先生分贈的一份，印爲專冊（忠王李秀成自傳真跡，一九五四年，上海出版公司出版）。這自述手稿是寫在「吉字中營」橫條簿上的，高約市尺五寸，橫約市尺八寸二分，共七十四頁，每頁三十二行，每行約十五、六字不等。呂先生的手鈔本（以下簡稱呂鈔本），蠅頭小楷，朱墨燦然，眉批旁註，一一照舊，鈔寫極爲精細，除自述真跡外，可算唯一的珍貴鈔本，也是傳鈔本中的祖本。羅爾綱君曾從呂先生處借閱，轉鈔出來，著爲忠王李秀成自述原稿箋證（以下簡稱箋證本）出版。現將呂鈔本和箋證本加以校勘，發現箋證本遺漏、訛誤和增改之處，約有一百數十處之多。概括來說：

(一) 遺漏：計有漏段、漏句、漏字三種：(1)漏段，如：「到此段之下不說，說翼王、安、福之由，此段在後分別陸續補說」。又「楊家店清將，現今日久不能記得姓名」。以上自述眉批二段皆漏去。(2)漏句：計一句至三句不等，如：「自金田移營過武宣，雙界頂之戰，兩家死人不少」。又「主逼如此，無心在揚」。又「主更不從奏」。……等句皆漏去。(3)漏字：計一字至四字不等，如：「誰知青浦縣被洋鬼領薛撫台之銀來攻青浦」，漏「青浦縣被」四字；又「然後再與其戰等議真情」，漏「真情」二字；……之類皆是。

(二) 訛誤：此類甚多，不勝列舉，如：「其父△名不知」，誤「△」作「母」；「後此此人不知而去」，既漏一「此」字，又誤「知」作「告」；「其兵亡黟縣」，誤「亡」作「屯」；「滿州(洲)人過我大國爲帝」，誤「大」作「天」；「玉駕出臨瑤」，既誤「玉」作「至」，又改「臨瑤」作「瑤臺」；……之類皆是。

(三) 增改：分爲增加、更改二種：(1)增加，如：「廬州被清朝和帥攻破」，「廬州」上增「故」字；「右脚杳民家門口者斬右脚」，「杳」字下增「入」字；「欲與洋鬼爭衡」，「鬼」字下增「子」字；「蘇、杭之事概交各將任」，「任」字下增「之一字」；……之類皆是。(2)更改，如：「非我一人而爲此乎」，「爲人非肯作不良、不孝、不義之徒乎」，

二「乎」字皆改作「也」，「此是五年間東王未死」，改「五」作「六」；「（天王）即以五月二十七日服毒而亡」，改「五」作「四」；「被兩國奸民拿獲」，改「國」作「個」（三版箋證本）；其餘如：「肖詳」改作「蕭牆」，「奇上虎輦」改作「騎上虎背」，「不故」改作「不過」，「敢帶」改作「感戴」，「雖言」「仍言」的「言」字皆改作「然」字；……之類皆是。

還有「癸丑」原文不作「癸好」，「魂」字原文不作「乩」，也都改了。

如上所說，箋證本固多可議，但以呂鈔本和自述真跡照片互校，也不免畧有筆誤的地方。我現將整理過的自述全文和自述真跡照片十五張合在一起出版，藉存太平天國比較翔實可靠的史料，即是這本三萬三千四百三十多字的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箋證本遺漏一百二十多字）。但據曾國藩在「李秀成供」刻本後面批記，說是共寫了九天（曾國藩復錢子密的信則說是八天），每天約寫七千字。照此計算，這自述全稿應有五六萬字，而曾國藩在日記裏關於這自述的紀載，初說是四萬多字，繼說是五萬多字，所說的數字各不相同。我曾在付印忠王李秀成自傳真跡題記裏說及此事。以爲自述敘述到詔救天京之後，另加的「煩師爺另給紙筆」一段話裏已經說明這自述是分爲前後兩部（簿）撰寫的。前部和後部不同之處，也可從橫條簿中縫「吉字中營」四字的偏正，得到證明（參看自述真跡照片）。前部既經寫完，即被取去閱看，這即是自述敘述到詔救天京事爲止的三萬七八千字，也可說將近四萬字。後來前部後部合爲一處字數增加一萬多字，就有了五萬多字。最後被曾國藩抽毀一大部份，將它作爲經過刪改而預備刊刻的底本，即是現存七十四頁共計三萬三千四百三十多字的自述手稿。自述真跡封面照片其右上角寫有一個「五千四百五十」的字碼，可能是曾國藩所記刪掉這自述手稿的字數。因爲曾國藩刻本（據呂先生用來鈔錄自述手稿的北大影印翻刻本）只有二萬七千八百六十多字，如果除去曾國藩增改原文的三十字，加入字碼所記五千四百五十字，則與現存自述手稿字數相差約一百二十多字。這相差的一百二十多字，疑是自述手稿的最後一頁，雖被曾國藩抽毀，仍舊將它算在所刪字數之內。呂先生復前廣西文教廳信裏說，「最後可能脫落半頁或一頁」，這個估計也許是正確的。那末，可以證明自述手稿被曾國藩抽毀的絕大部份是在中間而不是最後了。他爲什麼要抽毀這自述手稿許多頁數？會有下述不同的推測：（1）勸曾反清，（2）冒功邀賞。我以爲前一個只是傳說，在自述手稿裏並無跡象可徵，

且他既寫了許多詐降的話，似不應又勸曾國藩反清，此說未免有些矛盾。我覺得自述手稿對於曾氏兄弟（國藩、國荃）都只是一派恭維，有關湘軍的敘述很少。至最後李秀成「被兩國奸民拿獲」，曾國藩對於這一點也不放鬆，改為「被曾帥追兵拿獲」。這種冒功邀賞的官僚作風，大約不僅對湘軍如此，也許爲了友軍濫邀功賞，代爲掩飾，因而索性連帶抽毀了很多中間敘述軍事行動的部份。這種推測是否可採？還有待於討論。

至於曾國藩日記所載自述手稿各種不同的數字，從上文所說，這自述手稿既分爲前後兩部陸續閱看，又經過刪改、繕校、抽毀的過程。據我個人的初步研究，可能是這樣：（1）他說四萬多字的大約是最初指自述手稿前部來說的；（2）他說五萬多字大約是指後來合併前後兩部來說的；（3）他說三萬多字的大約是指最後經過抽毀、刪改後作爲預備刊刻的底本，即現存七十四頁三萬三千四百三十多字的自述手稿。一九五四年冬天，我們接到湖南省文物管理委員會關於查詢這自述手稿和被抽毀部份的下落的復信說：「一九五一年，曾派員往曾國藩家清查一次，未曾發現與李秀成有關史料。一九五四年，將其家所藏書籍全部收集運省保存，並作初步清理，亦未發現。據了解，此一重要史料已經曾氏後人於解放前帶赴國外。現在我們既不能見到原件，則除呂鈔本和自述真跡照片十五張外，更沒有可靠的資料了。

李秀成是太平天國後期的唯一支柱。他沒有參加金田起義，但在太平天國最後一段時期，却負着軍國重任。這一本三萬三千四百多字的自述手稿，從金田起義前後一直到一八六四年天京破滅，中間更貫串着本人事跡，真是千頭萬緒，無所不包。雖間有因記憶不清或得之傳說，不免紀載失當，但決不因此有損它在太平天國史料中的重大價值。太平天國的革命不同於以往的農民起義，而是帶有資產階級民主革命色彩的。由於鴉片戰爭之後，腐敗無能的清皇朝賣身投靠於帝國主義以苟延殘喘，而帝國主義對中國的侵略越發變本加厲。因此，太平天國遂以反封建、反帝的革命新姿態出現，它不僅要推翻清朝統治，更反對帝國主義的侵略。自述手稿曾說：「鬼子到過天京，與天王及（叙）過，要與天王平分地土，其願助之。天王云：『不肯，我爭中國，欲相（想）全圖，事成平定，天下失笑，不成之後，引鬼入邦』。」又說：「有一千之鬼，要抑制我萬人，何人肯服，故未用他也」。甚至他在被俘後，還勸曾國藩：「今天朝之

事此（已）定，不甚費力，要防鬼反爲先」。由此可以證明：太平天國要靠自己的力量進行革命鬥爭，反對借用外力以取得革命的勝利。因爲看清了帝國主義侵略的本質，固不願爲了革命而飲鴆止渴；如果失敗，更不願引狼入室，貽害中國的人民，「一千之鬼，要抑制我萬人」，必淪入殖民地奴役的慘境。李秀成看到清皇朝勾結帝國主義以覆滅太平天國。他既是中國人民，仍將防止帝國主義侵略（「要防鬼反爲先」）的願望，寄託於清朝統治者。這雖等於幻想，萬難實現，但他熱愛祖國的血忱，是值得我們敬仰的！

李秀成出身貧農，自述手稿說：「自幼本未讀書，認字不周」。因此在自述裏面不免有些誤字和簡體，尤其是土話和特有的文例，實爲研究這一重要史料的人們應予留意的。太平天國文件採用多種語彙，自成一體。洪秀全和金田起義的馮、楊、蕭、石都是客家人——由廣東舊惠州府、潮州府和嘉應州遷居兩廣各地而不變原有語言的，叫做「客人」，或稱做「來人」。韋昌輝雖是僮族而不是客家，但因世居土、客相聚的金田，也兼說客話。大概來說，在太平軍中，客家話自爲一種，廣東話和潯、梧土話（「土話」即近似廣東話的所謂「白話」，流行於廣西舊潯州府、梧州府所屬今桂平、貴縣、梧州、平南和藤縣等縣），又各爲一種；此外，也喜用會黨或民歌的隱語以及忌諱等字；再加以使用的簡體或新造字，則太平天國文件的各種語彙，約如下述：（1）客家話，如，「擔任」爲「擔當」，「回」爲「轉」；（2）廣東話，如，「這樣」爲「咁」，「煩惱」爲「拜隘」；（3）潯、梧土話，如，「大衆」爲「大齊」；（4）隱語，如，「心」爲「草」或「燈草」，「刀」爲「雲中雪」；（5）忌諱字，如，「丑」（醜）爲「好」，「火」爲「亮」；（6）簡體字，如，「國」爲「國」；（7）新造字，如，「魂」作「乩」之類。

清龐際雲跋忠王自傳別錄（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員會藏）說，李秀成是「口操土音」的。他原籍廣西藤縣，所謂「土音」可證明他生平慣說潯、梧土話。自述手稿裏面的土話很多，但客家話和忌諱字、新造字之類却很少，似不同於其他太平天國文件。現在略爲舉例，以供參考：

（一）讀音 潈、梧土話和廣東話屬於一系，例如：「而」、「亦」、「宜」、「日」、「疑」等字的讀音，土話大都相近。因此，自述手稿的「而知朕法否」即是「亦知朕法否」；「寬我亦限赶寫」即是「寬我日限赶寫」；「君臣而忌」即

是「君臣疑忌」；「格而相信」即是「更宜相信」。又「故」、「過」、「固」等字的讀音，土話大都相近。因此，「不故在國日久而知」，「天王用我不故四年之間」，「不故我肯舍死從人」等句，「不故」即是「不過」；還有「固而穩也」，「固而堅穩也」等句的「固而」即是「故而」。又「言」和「然」土話讀音大都相近，因此，「雖言我主不修得（德）政」，「仍言買動洋鬼通敵數人」，「自言昇平之局」等句的「言」即是「然」。又「格」和「加」土話讀音大都相近，「加」即是「更加」的意思。因此，「度月格難」，「其衆將格而不信」，「格宜穩便」等句的「格」、「格而」、「格宜」即是「更加」；至「更宜深友」，「更宜」也和「格而」相同。又土話稱「他」為「渠」，簡體字作「佢」，而「其」和「渠」讀音相近，因此，「爾兵到此，其又去」，「其等在外路闊」，「給票其回」等句的「其」即是「渠」。又「們」和「瞞」土話讀音相近，因此，「並未們隱半分」的「們隱」即是「瞞隱」。又「全」和「存」土話讀音相近，因此，「其藥其碼子全貯多多」的「全貯」即是「存貯」。又「民」和「文」土話讀音相近。因此，「准我保數個代我帶民前往」的「帶民」即是「帶文」。又「忽」和「屈」土話讀音相近，因此，「忽誤英雄」的「忽誤」即是「屈誤」。諸如此類，大都由於讀音相近而誤。此外更有類似用土話翻成文言的，如：「此之話」，「此之天機變化多端」，「此之言語」等。按：土話稱「這些」為「個的」，「這」和「個」等於文言的「此」，而「的」等於文言的「之」。因此「此之……」即是「個的……」，也即是「這些」。

(二) 語彙 自述手稿還有一些濶、梧一帶習用的語彙。例如：「大齊一心」，「大齊會戰」等句的「大齊」即是「大家」。又「上下屋之不遠」，「上下屋」即「如同住在一家」的意思。又「我亦被擒到步」，「步」原指「埠頭」，也當作「地點」解，因此，「到步」即「到此地」，有時也可作「到達某一地點」用。又「張國樑與向帥拜為契爺」，「契爺」即「乾爺」，而結義兄弟也稱為「契哥」或「契弟」。又「我實的未及詳明」，「實的」即是「實在」。又「後又反（同返）生」，「反生」本指「復活」，此處作「復原」解。又「將我部將黃金愛令其把尾」，「把尾」即是「留後」的意思。又「九帥沿城開壠」，「開壠」原指開挖礦洞（窿口），太平軍初起，用貴縣礦工開挖地道轟城，故習用這個語彙。又「天王頂而信用」，「頂」即是「極」或「很」的意思。又「落在清營」，「我落這邊」的「落」字即是「來到」，但

如果說「落營」，則又作「繁營」解。又「廿四只月」的「只」即是「個」，「洋莊」即「大砲」，「少何」即「很少」，「食砲」即「容納砲彈」。

自述手稿另有一種特殊的句子，不是尋常見到的。例如：「忠勇信義可有」，「見機靈變之急才足有」，這是一種倒裝句法，即「可有忠勇信義」和「足有見機靈變之急才」。其最特殊的則是一些用「非」或「非……乎」等句子。如：「非獨一山夫之輩」，「非求我樂」，「非悉我有今日難」，「非悉生我能扶洪姓爲君」，「非是我爲」等句的「非」字大約都作「豈」字用，而「非因天意使然」則似乎又作「豈不」用。這類句子和「非……乎」相同，如：「非我一人而爲此乎」，「爲人非肯作不良、不孝、不義之徒乎」，這些「非」字仍作「豈」字用，不過句末加多一個「乎」字而已。因此，我們知道「非……乎」和另一「那有不才理者乎」的句子並無分別，更可證明「非」、「豈」、「那」三字的用法是一致的；還有「不獨該在外許廣野而無別計者乎」另一句子，這「不獨該」的用法似乎也和「豈不」相同。

此外，在自述手稿裏其最突出的，則是太平天國避用上帝等字樣，「凡『上』字」都改作「尙」字，如「上海」改作「尙海」之類。但自述手稿恰恰相反，不僅原是「上」字的不改作「尙」，即應作「尙」字的也大都改作「上」，如：「不然上不得出此關」，「那時我上在黃山」，「今南京城內上有此樣」各句便是，這可算太平天國文獻中一個變例。

上面所說雖似乎近於詞費，但我覺得對於讀者還有一些幫助，因此附帶說及。

呂集義先生惠借他的手鈔本使我完成整理工作，在此並致謝意！

梁岵廬

一九五六年六月於桂林

凡例

- 一、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係依據呂集義手鈔本整理，並用自述真跡照片校正。
- 二、自述照錄正文外，原有眉批皆照舊另列在正文之上，特加邊闌，以示區別。
- 三、原文凡遇上帝、天王、清朝等字樣，空格或抬頭繕寫，皆照舊式，間有不同處亦依式照改，以歸一律。
- 四、誤字照舊不改，另用括弧（）加註於下；如係衍文亦不擅改，但於句下註明。
- 五、文句有疑誤處，加問號（？）爲記；文有缺漏，加以補充之字，用方弧〔〕爲記。
- 六、太平天国習用之字，自述有採用者，如：「全」作「荃」；有或用或否者，如：「國」作「國」，或仍作「國」；有不採用者，如：「魂」不作「乩」，「丑」不作「好」之類，皆不擅改。
- 七、呂鈔本係用九如堂覆刻曾氏本補鈔。其刻本原文有未經改作簡體者，如「殺」不作「杀」，「爾」不作「尔」，或「糧」「糧」互用之類；其補鈔原文有作簡體者，如「殺」作「杀」，「爾」作「尔」之類；其人名等刻本雖互異而呂鈔本未經改正者，如「譚紹洸」之「洸」或作「光」，「陳得風」之「得」或作「德」之類，皆照舊不改。
- 八、原有旁註，現皆錄入正文，特加邊闌，如眉批之例。
- 九、自述全文原來點句，不分段，現只改用標點，仍不分段。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梁木帖盧整理

時逢甲子六月，國破被拿，落在清營，承德寬刑，中承（丞）大人量廣，日食資云（之）。又蒙老中堂駕至，訊問來情，是日遂（逐）一情形回稟，未得十分明寔，是以再用愁心，一一清白寫明。自我主應立開塞（基）之情節，衣（依）（自述手稿原作「遵」，忠王自改。）

(基)之情節  
衣(任)忠王自改。)

自述手稿原作

人王詔書明教傳下，將其出身起義之由，詔書因京城失破，未及帶隨，可記在心之大畧，寫呈  
老中堂玉鑒。我一片虔心寫就，並未瞞（原作「們」忠王自改。）隱半分。一將天王出身之首，載書明白。其在家時，兄弟三人，長兄洪仁發，次兄洪仁達，天王名洪秀全，同父各母，其父△名不知。長、次兄是其前母所生，洪秀全是後母所生。此之話是天王載在詔書教下，屢屢講講道理教人人可知。長、次兄在家種田。洪秀全在家讀書，同馮雲山二人，同窓書友。有一日，天王忽病，此是丁酉年之病，死去七日還魂。自還魂之後，俱講天話，凡間之話少言，勸

世人敬拜

上帝，勸人修善，云若世人肯拜上帝者，無災無難，不拜上帝者，蛇虎傷人，敬人拜過上帝之後，俱不敢拜別神，爲世民者俱是怕死之人，云蛇虎咬人，何人不怕？故而從之。天王是廣東花縣人氏，花縣上到廣西潯州、桂平、武宣、象州、藤縣、陸川、博白俱星羅數千里，天王常在深山內藏密，教世人敬拜上帝，將此之蛇虎咬人除災病惑教人世。是以一傳十，十傳百，百傳千，千傳萬；數縣之人，十家之中，或有三五家肯從，或十家八家肯從，亦有讀書明白之士子不從，從者俱是農夫之家，寒苦之家，積多結成聚衆。所知事者，欲立國者，深遠圖爲者，皆東王楊秀清、西王蕭朝貴、南王馮雲山、北王韋昌輝、翼王石達開、天官丞相秦日昌六人深知。除此六人以外，並未有人知道。天王欲立江山之事。其各不知，莫各實因食而隨，此是珍（眞）實言也。

忠王李秀成自述手稿

欲查問前東王楊秀清，住在桂平縣平隘山，在家種山燒炭爲業，並不知機。自拜上帝之後，件件可悉，不知天意如何化作此人。

天王頂而信用，一國之事，概交於他，軍令嚴整，賞罰分明。西王蕭朝貴是武宣縣盧陸筒(嵩)人氏，在家種田種山爲業。

天王妹子嫁其爲妻，故其重用，勇敢剛強，衝鋒第一。南王馮雲山在家讀書，其人才幹明白。前六人之中，謀立創國者出南王之謀，前做事者皆南王也。北王韋昌輝，桂平縣金田人氏，此人在家，出入衙門辦事，是監生出身，見機靈變之急才足有。

翼王石達開，亦是桂平縣白沙人氏，家富讀書，文武備足。天官丞相秦日昌

亦是桂平白沙人氏，在家與人做工，並無才情，忠勇信義可有，故天王重信。起事教人拜上帝者皆是六人勸化。

在家之時，並未悉有天王之事，每村每處，皆悉有洪先生而已，到處人人恭敬，是以數縣之人，多有敬拜上帝者也。

自教人拜上帝之時，數年未見動靜。自道光二十七、八年上下，廣西賊盜四起，擾亂城鎮，各居戶多有團練。團

練與拜上帝之人兩有分別，拜上帝人與拜上帝人一夥，團練與團練一夥，各自爭氣，各自逞強，因而逼起。起

事之時，團練與拜上帝之人同村，亦有一村逼一村，故而聚集。道光三十年六月，金田、花洲、六(陸)川、博白、

白沙石(?)同日起義。此之天機，變化多端，實不詳週，是以拜上帝之人格而深信了。起義之時，天王在花洲

山人村胡以曉家內密藏，並無一人得悉。那時東王、北王、翼王、天官丞相俱在金田。山人村是平南縣所管，與藤縣

相連。起義之處，與吾家西隔七八十里，俱是山路難行。此時我在家，知到金田起義之信，有拜上帝人傳到家中。

後未前去，仍言(然)在家，所知未及。金田之東王發人馬來花洲，接天王到金田會集矣。到金田，有大頭羊、大

里(鯉)魚、羅大綱三人，在大黃(滻)江口爲賊，即入金田投軍。該大頭羊到金田見拜上帝之人不甚強，非是立事之人，故未投也。後投清朝向提臺。至羅大綱與大頭羊兩不相和，後羅大綱投之。

天王到金田之後，移營上武宣東營之戰，到象州中平馬安山戰。

田、新圩。屯紮數月，當被清朝之兵四圍，後偷由山小路而出隘關。出到思旺、

馬安之戰，清軍死亦不少。

自金田移營過到大旺圩，分水旱向永安州。此時我尙在家中，得悉旱路兵皆由我家中經過，自梧州

武宣，雙界（髻）頂之戰，兩家

藤縣五十七都大黎里而上永安。在家貧寒，父養我兄弟二人，弟李明成，家堂兄堂弟

死人不少。那在新圩之困，清堂叔多者未便細寫，將大概來因寫呈。家中之苦，度日不能，度月格難，種山幫工就

將向提臺及張敬修之困我也。

食。自八歲十歲時，隨舅父讀書。十歲之後，俱自與我父母尋食度日而已。至二十六、

七歲，方知有洪先生教人敬拜上帝。自拜上帝之後，秋毫不敢有犯，一味虔信，總怕蛇虎咬人。至天王由思旺到大黃圩，分水旱兩路，行營上永安州，路經大黎。經過大黎處所，面（而）高山平地週圍數百里。旱路兵由此經過，是西王、北王、天官丞相及羅大綱帶。水路兵是東王、南王所帶。西王、北王帶旱兵在大黎里經過，屯紮五日，將里內之糧食衣服，逢村即取，民家將糧穀盤入深山，亦被拿去。西王在我家近村居住，傳令凡拜上帝之人不必畏逃，同家食飯，何必逃乎！我家寒苦，有食不逃。臨行營之時，凡是拜過上帝之人，房屋俱要放火燒之，寒家無食之故而從他也。鄉下之人不知遠路，行百十里外，不悉回頭，後又有追兵，而何不畏。一路由大黎上永安，打破永安，即在和池屯紮。數月後，賽中堂及烏，向大軍四方圍困，內外不通，後由姑蘇冲一條小路而過招（昭）平。姑蘇冲是清朝壽春兵在此把守，經羅大綱帶領人馬前去打破，方得小路出關，得火藥十餘担，方有軍資，不然上（尚）不能得出此關。困在永安時，並未有斤兩之火藥，實得姑蘇（蘇）冲壽春兵火藥十餘担之助，方可出關。至永安永安水斗（寶）軍營是天官丞相秦日昌把守。（此句衍永安二字。）

清朝之軍是張敬修爲將，困打後移過仙回，被烏帥大軍追趕，殺死天朝官兵男女二千餘人。衆見勢逼，次日齊心與烏軍死戰，得殺死烏軍四五千。烏帥被傷，在六塘圩身故。自殺勝之後，東王傳令不行昭平、平樂，由小路過牛角猺山（荔浦山名），出馬嶺，上六塘、高田，圍困桂林。一月有餘，攻打未下，退兵由象鼻山渡河，由興安縣到全州。攻破全州之後，南王在全州陣亡。計議即下道州，打永明，破江華縣，招得湖南道州、江華、永明之衆，足有二萬之數。此時追軍，即向張兩軍。後移師到郴州。入郴州亦招二三萬衆，茶陵州亦得數千。後移營，西王蕭朝貴帶李開芳、林鳳祥等來打長沙。此時我爲兵，尙未任事。西王到長沙攻打，那時天王同東王尙在郴州。西王在長沙南門外中砲身死後，李開芳具稟回郴，天王同東王移營而來長沙，實力攻打，數十日未成功。連開地道數處，倣（放）倒長沙大城，我兵不能勇進，外面清朝向、張大軍圍困。在長沙對面沙洲殺勝一仗，殺死